

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(一) 业绩预告期间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(二) 业绩预告情况

1、经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,180.00 万元左右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减少 2,748.34 万元左右，同比下降 69.96% 左右。

2、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79.05 万元左右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减少 1,974.06 万元左右，同比下降 80.47% 左右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

(一) 营业收入：27,709.12 万元。利润总额：4,335.96 万元。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：3,928.34 万元。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：2,453.11 万元。

(二) 每股收益：0.32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

报告期内，公司积极推进市场开拓工作，上市公司母公司单体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均实现增长。同时，为持续提升核心产品竞争力，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，有序推进并运营了上海研发中心项目；为巩固并提升市场

地位，公司亦加大了对产业链相关领域的布局与投入。受研发投入增加及新业务拓展尚未形成规模化收入等因素影响，公司合并报表层面净利润在报告期内出现下滑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，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31 日